

中華郵政登記認爲第一類新聞紙類

戰時合作通訊

第三卷 旬刊 第十七十八期

江西省農村合作委員會第三區特派員辦事處主編

中華民國二十八年十二月二十一日出版

抗戰中江西三區兩年來合作事業的成長

郭華蓋

分區督導制度實施

抗戰發生之後，江西省農村合作委員會頒佈「非常時期江西合作事業綱要」此乃確定本省合作組織與合作業務之發展，應力求適應戰時需要之方針。

但爲求工作實效，應適應環境，原有全省合作行政機構，不能不予以戰時之改裝，省合委會經於二十七年一月間依照全省行政區之劃分，分區設置特派員辦事處，實行分區督導，此即爲全省合作行政機構與指導工作進入戰時之重大設施。

江西第三行政區轄，吉安，吉水，永豐，

贛江，永新，蓮花，寧岡，安福，遂川，萬安，泰和，等十一縣，位居本省東南，居民共達一百六十三萬餘口，約計三十三萬餘戶，土地面積共一萬一千七百三十萬方里，雖多邱陵山地，而紙油竹木出產甚廣，因河流交織，密如葉脈，氣候溫和，土地肥沃，農產甚形發達其

物產之豐富，可謂東南戰區一個主要經濟據點。同時由於人民的勤奮精神，即紛紛編入遊擊，及各類手工業，都發展達，其他各縣，鐵，錫，等礦產，皆爲本區主要經濟資源。論文化，本區以文章節義之邦稱，賢儒士輩出，且盡忠於民族抗戰貢獻，歷史上曾有過最大之偉績。就本區地勢而言，有武功山脈，羅霄山脈，雲山山脈最著，其支脈則橫貫各縣，山嶺叢疊，且山勢多險，在軍事上尤有重要價值。因此，則本區各縣不特應爲本省抗戰後方，且當爲本省抗敵之根據地也，故當此抗戰時期，欲謀適應抗戰建國之需要，對於產業之力求發展，以應戰時物質之供求，對於民生之求

本期要目

抗戰中江西三區兩年來合作事業的成長..... 郭華蓋	合作社怎樣辦理年終結算..... 袁倫中
各縣各級合作社辦理二十八年年終結算	各縣各級合作社辦理二十九年年度開始工作須知
合作事業工作人員考試辦法	合作情報
同仁勸導	編後

南京圖書館藏

通商，使其對於戰時人力之動員，乃本區目前合作事業切要之圖，每即本區成立，就地適時規劃督察，所應肩負推行工作之任務與主要目的也。

二、工作步驟之展開

官本區成立之初，全區各縣合作事業，則因地方環境，設備並不平衡，訓練力量，極形散漫，業務經營，尤顯踴躍，既未引起政府極大重視，社會亦未深刻同情與認識，整個合作空氣，頗為冷淡。

吾人之推行合作事業，既負抗戰建國過程中之重任，目視本區情勢，總務極重之任務，其工作之步驟，首先不能不注重下列四點。

第一、業務迅速發展，儘量減少組織手續，限期完成各項合作組織，發展各種合作業務，務非迅速則不足以應抗戰建國之迫切需要。

第二、必須普遍組織，使各種經濟事業，均能普及合作組織，村村戶戶均參加合作組織，務非普遍則不足以應抗戰建國與人民之普遍要求。

第三、依照農村經濟情況之需要，按鄉村市鎮完備信用儲蓄供三大合作系，並逐漸促成全縣聯合社及縣聯合社或省聯合社組織，以強化合作經濟基礎。

第四、尋求適應農民生產與進行之便利，

儘先按市鎮完備區信聯社，並兼營農倉業務，按產區組織產銷合作社，並按市鎮餘剩消費供給合作社之發展。

基於上述原則，並予各縣人事略加調整，縣全體合作從業人員奮發戰時精神，加緊努力，以及全區民衆之熱烈贊助與維護分區之前，全區原有各種合作社，不過四百四十五社，社員人數二萬六千九百六十九戶，社股金額一十二萬八千九百九十元，信聯社一十九社，所屬社員社數一百一十九社，所屬社員人數六千一百七十五戶，社股金額一萬三千五百八十元，經去年一年之艱苦工作，雖有人力與環境之諸種困難，推行尚屬順利，截至廿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增組各種合作社七百零八社，社員人數四萬四千四百二十七人，社股金額一十七萬一千四百五十五元。其數字非比之迅速，戰時一年之奮鬥，幾已超過平時五年工作成績之兩倍，并在工作運用方面，第一、適應地方環境及人民需要觀念，使工作得以順利推行無阻。第二、對於地方政府聯絡以利事功。第三、集中以民衆利益為前提，絕對避免各階層人民之磨擦，以免分散力量。第四、農村文化低落，組織之先，因力為啓導，組織之後，更加緊訓練，使其成長。故使本區合作事業，在二十七年內，得以迅速利用時機，奠定相當之組織基礎，堪為負起隨時應戰之使命。同時已取得社會輿論一般之好評，加深民衆對合作之愛戴與擁護，足為將來事業發展之有利條件。此

為分區督導後，本區合作事業第一年工作，以發展組織為主體之梗概，亦可稱為本區工作之第一階段。

二十八年度伊始，二月初本區召集全區指導調查人員開本年度第一次工作討論會於吉安，檢討過去，策勵將來，為使合作組織，由平面式之組織，進至立體式之組織，合作業務，由單式之組織，進至複式之組織，以構成鄉村有組織民經濟體系，強化戰時合作事業所應負歷史任務，深覺本區合作事業之繼續發展，必須重新估計主客觀環境，把握時間與空間，確定今後工作方針，在接受應於「合作範圍內力謀經濟事業發展」之下，而有如下三步驟之提出：

第一、訓練重於組織——合作組織之發展，有數量之增大，而缺乏健全之內容，則難達工作應有之效果。合作經濟體系之建立，包含機構之完備與機構之自強性而論，業已往，「訓練」時期應屬利預設工作之組織，既既經發展之後，務須增補健全之合作技術，強化社員之合作意識，始克保證合作組織效用與力量之發揮。

第二、業務重於貸款——合作事業並非因貸款而發展組織，各地新舊之合作組織，每以借款為其唯一目的，而不知力求發展業務，實為其最大之缺點。貸款之唯一作用，僅在扶植合作業務經營之向上，成為促進其合作業務達成自力更生之機構。否則，低價收購，

因貸款而發展組織，各地新舊之合作組織，每以借款為其唯一目的，而不知力求發展業務，實為其最大之缺點。貸款之唯一作用，僅在扶植合作業務經營之向上，成為促進其合作業務達成自力更生之機構。否則，低價收購，

因貸款而發展組織，各地新舊之合作組織，每以借款為其唯一目的，而不知力求發展業務，實為其最大之缺點。貸款之唯一作用，僅在扶植合作業務經營之向上，成為促進其合作業務達成自力更生之機構。否則，低價收購，

因貸款而發展組織，各地新舊之合作組織，每以借款為其唯一目的，而不知力求發展業務，實為其最大之缺點。貸款之唯一作用，僅在扶植合作業務經營之向上，成為促進其合作業務達成自力更生之機構。否則，低價收購，

因貸款而發展組織，各地新舊之合作組織，每以借款為其唯一目的，而不知力求發展業務，實為其最大之缺點。貸款之唯一作用，僅在扶植合作業務經營之向上，成為促進其合作業務達成自力更生之機構。否則，低價收購，

關於銀行投資吸息之「尾閘」，亦有背政府貸款推行合作之政策，今後工作，務必針對此弊，而謀徹底改進，從元實各種合作業務經營中，以冀定各地鄉村合作經濟發展之根基，此為工作繼續有陣地進展，切要之圖。

第三、合理重於益虧——合作業務發展之後，一般人認爲頗有錯誤，常以「謀錢」一辭本「來任意衡量合作社之優劣。吾人辦合作自有合作原理與軌道，有合作經濟所包含之範圍，合作社不同於商店，因爲前者是屬於自衛性，後者以圖利爲目的，合作經營最人特徵，即「顧客」與「老板」一而一，二而一，無論「盈餘攤還」或「損失分攤」悉以易額多寡爲分配原則。雖此而熱心提倡合作業務，專談生意經，形成合作事業本身變質與私人圖利商店無異，日久其原有之合作地位，仍須受社會之否定與淘汰，自無從談。爲鼓勵合作業務人員繼續之勇氣，並使其了解合作事業之真諦而努力，使合作經營有合理表現，使社員平常能隨時獲得利益，實與年終一時之盈餘分配問題，較有重要價值。

在上述方針之下，正圖區力進行，以求貫徹，三月間南昌縣落，吉安及各縣迭遭敵機狂炸，一時戰爭空襲，頗爲緊張，本區合作事業，不能不作臨時之變遷，在迫戰區重慶及有關交通要道之據點，迅速完成搶救合作系統，兼顧加緊戰時服務工作，於戰區居民及過境軍隊以供養之便利，擬定工作方針，從突破一切

困難中仍得順利進行，其工作主要事項，可分爲如下數點言之：

第一、完備合作金融機構，信用貸款須一律透過信聯社，實行零借零還辦法外，獎勵社員儲蓄存款，辦理鄉村匯兌業務，兼營業農倉業務，以謀一般農產品資金化。

第二、爲發展產銷業務，就本區各縣，特產，適應戰時之富力謀發展者，有土布，油，紙張，蔗糖，生蠶，木材等項，皆已部受的運用合作方式，改良經營，至普通農產物如茶，稻穀荳麥等，則由信聯社兼營農倉業務。受社員之委託或由社收買，實行加工或逕行運銷，務期增加社員收益，以充實抗戰物力，並促進國民經濟建設。

第三、發展供業務，按信聯社由鎮成立費供社，以調節戰時人民需求，鞏固抗戰後方，並改善人民生活，以促進民生主義之實行。

第四、實施大規模有計劃之合作訓練，從培植優良合作職員中，次第普及合作社員，逐漸養成合作社，有處理社務業務經營之自主能力。

第五、注重合理經營，使各種合作業務，皆有具體辦法，及科學手續之厘定，如以供社之營業，社員交易發貨貨摺，離民軍隊交易另設戰時服務部等，務須以適應合作之軌範爲前提。

以上各項預定工目標，有部份已經實現者，有尚須加緊準備者，有在竭力進行者，都先

易逝，轉瞬又將一年，本年工作步驟之配飾與擴大業務經營之確立，全繫於去年組織之發展與客觀環境之促進，一年以來，其策略上之運用，未必是恰對好處，然已證明「合作事業發展，合作工作愈困難」，誠具有實情。由孕育合作組織而進入繁殖合作業務，以爲合作社奠定未來無限發展之始基，此即分區督導後，本區合作事業第二年工作，以開展業務爲中心努力之目標，亦可稱爲本處工作之第二階段。

三、重要收穫的實況

適應抗戰建國之需要，審度地方環境之可能，竭誠接受過去工作之經驗與教訓，力謀一切弊端之避免與錯誤之糾止，綜結兩年來艱苦之經過，所得之收穫，茲舉其重要實況如左：

(一) 合作金融機構的建立，金融力一切事業之母，欲謀合作事業之發展，仍不能不由信用合作社人手，按村組織信用社，儘先按市鎮完成信用合作社區聯社，並按公路河流交通線先行建立合作經濟據點，查本區所轄各縣共有重慶市領八十餘處，當三區特派辦事處成立之初，共有區信聯社不過一十九社，二七年度增加二十九社，二七八至十一月截止增加一十二社，共增加四十一社，連原有會計共區信聯社共六十社，原有各種合作社四百四十五社，二七年度增加七百零八社，二十八年度至十一月截止增加三百二十四社，總計有合作社一千五百七

十七社，現在仍止加緊進行，必期每一市鎮均

有區信聯社組織，單位社會趨於各鄉村莊。

要使區信聯社為中心，變通附近民衆生活之

中心點，必須改善經營方法，促進其業務的發展，

具備者合作金融機構的作用，舉辦各種聯

辦之合作金融業務：

1. 零售零運——改善貸款方式，以期社員

便利，實行零售零運辦法，先由吉安近郊區信

聯社試辦，隨之各縣區保聯社次風行，在全

區六十所區信聯社中，已開業者五十二社，已

全部實行或一部份試行零售零運者四十五社，

本年一月至十一月底止各該聯社對所屬社員放

出貨款九二九、八六六、〇八元，收回三三九

、三七一、〇九元，結欠三三九、三七一、〇

九元。

2. 農倉業務——以米穀為大宗，次及於豆

麥雜糧，本區農倉業務，一律由各區信聯社兼

營，已登記修葺租農倉座數約七十餘座，容量

合計在十五萬担以上，產品運銷總額約五十餘

萬元。農產品之販賣，向由商人經手，極難制

削之能事，自由信聯社兼營農倉，凡屬社員產

品，期能自產自銷，收益增加，影響生產極敏

發生產率提高，俾利農村經濟之活躍實不少。

3. 鄉村匯兌——舉辦鄉村小匯兌，以期

合作金融之流通，已確定互相通匯之區信聯社

三十三社，已實行通匯者十三社，自本年三月

起開始舉辦，截至十一月底止，計開辦匯金

額七千〇六十元二角五分，承兌金額五千五百

七十一元三角五分，最近又指定吉安之贛東永

昌占水之白沙近郊及其餘各縣之近郊凡十一處

與三區分金庫通匯。

4. 儲蓄存款——獎勵社員儲蓄，已辦者十

三區信聯社，儲金四百七十二元二角五分。吸

收存款，已辦者二十七社，存人二萬三千六百

五十九元九角一分。目前正在加緊進行，務使

此項儲蓄存款業務，為扶植合作社資金自立之

最大助力。

5. 與實供社分部往來——因農村貿易係以

市鎮為中心，故消費合作社之區域範圍及其業

務，應與區信聯社取得聯絡，以消費合作社，

隨時可取得信聯社資金透支之週轉，以信聯社

言，辦理零售零運業務，亦有賴實供社分部往

來之接濟，權衡事實之需要，全區各縣區信聯

社已實行與實供社建立分部往來關係者計二十

五社，透支貸款達十萬零二千八百一十九元四

角四分，收回八萬四千零一十四元三角三分。

(二) 消費供給期的配置——一切經濟活動

，無不以消費為目的，合作事業欲改善人民生

活，須以發展消費合作為歸宿，此就合作原則

而言。隨着抗戰局勢之演進，調劑後方民需，

供應軍線軍用，此為戰時合作事業所應担負之

第一要務。本年三月南昌撤退之後，難民軍隊

絡繹沿江西上，致小區各縣市鎮供求關係，驟

人戰時狀態，適應環境而由促進全區各縣市

鎮消費供給合作組織之緊急號召。本處成立之

時，原備有消費供給合作社五社，二十七年度

增加八社，二十八年年度增加二十九社，全區運

原有合計三十二社，均已開始業務，由區信聯

社設專供部實行兼管者八社，銷售貨物以食鹽

及一般平民日用品要品為主，送銷奢侈物品，

在絕對限制之列。其組織經營據點，分佈在各

縣沿河沿公路交通要道之路重要鄉村市鎮。每

月購鹽總額為二千八百零五担，經營業務種類

，以食鹽、食油、火油、布疋、糧食、衣料其

他等合計每月營業總額約二十二萬零六百二

七元三角二分。

至一年來實供合作業務之配置，側重於戰

時服務之担負，次及於調劑並改善民衆之生活

，其略可值得提出者：

1. 積極戰時服務精神——自南昌撤退後

，吉安事實上已成為全省政治經濟文化之中心

，迭遭敵機轟炸當局為貫徹長期抗戰，避免無

謂犧牲計，六月間疏散市區人口物資，吉安近

郊實供社以迅速敏捷之動作，在整日空襲下，

展開了英勇的服務，在疏散區域內分設七個營

業處，給疏散的機關和民衆以及留在吉安市區

的軍民供需上極大之便利。其次如泰和馬家洲

復供社，安福近郊復供社，協助過境軍隊代辦

糧食，運購食鹽，供應官兵一切日用品，曾深

得其××等部隊之嘉許。第三，如吉水之八都

游大批難民，沿滬桂公路幹線後撤時，皆曾竭

盡忠誠之服務，實行平價交易，供應難民一切

日用品，間接予樂機巧歡迎達拾價制前商人以

抑制，即直接為難胞已減少一層漁利之剝削。第四曾應萬安古水等縣兵休養村之請求，在該縣各地發動消費合作業務，或分設營業處，為傷兵實行供應服務，亦有相當貢獻，此外，在敵機不斷狂炸本區各縣城市下，各地消費社乘時蜂製，並不畏艱險，獨自支撐市面，其戰時之服務精神，足令人稱道者，實尚不止上述數端而已。

2、安定民衆生活表現——消費合作在戰時固有特殊之功效，在平時尤為人民避免中間剝削，增進生活福利之經濟機構，迨抗戰軍興，一般商人多緊縮業務，或抬高物價，致市面供需關係，常形成無政府之紊亂狀態，本區各地消費合作社，針對此種現象，擴大營業範圍，一則使市場需要無貨物匱乏之感，二則可抑制市場之物價，減少囤積居奇之象，尤以「食鹽」一項，民衆不可一餐或缺，值此戰區日熾，交通運輸阻梗，「鹽荒」及高價購鹽之影響，民衆幾已痛苦萬狀，本區各地消費合作社，特以經營「食鹽」業務為主，平價分配社員，並代一部份困難民衆服務，皆由於此。抗戰迄今二載零四月，本區各縣人口驟增，機關林立，市場日用必需物價（如食鹽、糧食、土布等）之漲跌，影響民衆生活之安定，仍能保持相當正常狀態，各地消費供給合作社發展所起之發祥作用，實不無功也。

(三) 產銷合作業務之發展：充實抗戰物力動員，促進國民經濟建設，運用合作方式，

以發展產銷業務，正為當務之急。本區以農產物豐富著稱，舊有手工藝亦頗發達，各種生產事業，凡屬可以用合作方式改良或經營者，均盡量以合作方式經營之。其於稻穀大宗以及零星產品等，則由信聯社以經營農倉方式，委託或收購儲押運銷，以促進其生產之發展，本年來扶植各信聯社經營農倉業務，已著相當成效，其於發展土布產銷合作，改良出品，並促進其聯合運銷，以及菜油、紙張、蔗糖、薄荷油、銻鐵等產銷合作，皆頗有進展，未分區前原有產銷合作社僅五十六社，二十七年增組七十四社，二十八年度增組三十五社，連前合計共有一百六十四社，其中並有土布產銷木材運銷縣聯社各一所，土布產銷業務多所，尤以永豐、土布紙張生蠶麻絲茶油等業務經營，較為發達。茲就其正表現狀說明於左：

一、樂荒造林 二十七年冬就鎮北各縣逃來吉安之難民中，擇其有工作能力者，在吉水白沙鎮深坑口村內，指導組織墾殖合作社一所，其經營方式，採行「共同設備」一戶別耕作」資金由江西省合作金庫本區分庫按實貸款，技術則由江西墾務處協助，本年已開闢荒田五十餘畝，經營頗著成效。至造林業務，督導各縣墾殖利用公私有荒地，一曾遍造林，並有各區信聯社自設苗圃，獎勵各單位社經營，並以造林為各合作社樹立，公有產業之一端。

二、土布紡織 本區手工紡織業，因洋

傾銷，已一蹶不振。抗戰軍興，海口被敵封鎖，土布工業與機會，先就吉安古水兩縣推行土布產銷合作組織，使所有織戶均得參加為社員，並以吉安附屬贛塘東及古水阜田三曲灘等地為中心區域，組織區聯社或大規模單位產銷社，實行放花收紗，放紗收布，並辦經紗準備工程，以期改良並統一產品之質。逐漸發展，業務日有起色，本年製，吉安縣土布生產運銷合作社成立，並創辦木機示範織布工廠一所，出品毛巾藥棉及寬幅紋布，並加工染色，供應前方官兵及後方傷兵醫院之軍用。銷額頗鉅。至所轄舊式木機織戶三千餘戶，月可產尺二幅長一百零七尺之上布六千一百八十疋。

三、改良紙張 本區產紙縣份，以合作方式經營者，僅有永豐萬安遂川等三縣，惟萬安出品多屬迷信紙類，永豐石馬毛邊，全屬文化紙，由該地合作社經營月產約五百担左右，內有改良尺幅之報紙代用品月可產八十担左右，銷路均甚佳，萬安棉律田田舊源遂川碧洲等竹紙合作社經營之表蕊花箋，近來銷路稍有起色，尚存有製成品及原料約值十萬元，為廠及紙工生計起見，刻仍正在繼續製造，並圖利用原料，改良技術，成為文化紙之用。

四、採治生蠶 自抗戰發動後，為供應軍需原料，補充生產工具，以合作方式，經營採治蠶業務，曾就所屬最新之橫溪，吉安之江背，蓮花之分水坳，均經組織生蠶運銷合作社，二十七年產蠶之產銷數為二千餘担，價值一

萬餘元。本年暑期休工前，全區三年鐵運銷社產額計修完六千餘噸，約合四百餘噸，較二千五百餘噸，生鉄二百餘噸，市價略已提高，截至本年十一月截止，全區合作生鐵銷售額，以目前市價平均計算，價值已增至約五萬餘元。

此外木材一項，本區以遂川安福永新產量最多，產區內均有合作組織經營，遂川但有縣木材運銷合作社聯合社一所。抗戰之後，贛河下游銷路停頓，目前僅遂川龍潭存木材分批小量運銷，並加工鋸板運銷，銷路亦微。交餘茶油產銷吉安泰和遂川永豐吉水各縣產量甚豐，惜過去尚未納入合作經營之正軌，本年收穫期屆，如茶油產銷社，正在實行大批收集中，希冀業務有所擴展。其次，如荷荷油天蠶絲等特產，亦有收集，惟業務範圍頗小。總之，本區自然地理環境，可謂得天獨厚，各種合作產銷業務，已粗具規模，循此促進其經營合理，前途殊未可限量。

(四)合作實務教育之實施 合作事業既經開展之後，為使事業貫徹有效，繼之施以合作教育，強化社員合作意識，加強職員技能，乃達成工作效率之必要基本條件。本區適應社務業務之需要，關於合作幹部人員之培養及其教育實施情形，約有下列數端：

●舉辦合作講習會 遵照省農林合作委員會規定，分區舉辦合作講習會，已辦理二屆四期第一屆一期於二十七年四月二十日開講，五

月二十日結業，參加講習人數共計五十八人，一屆二期於廿七年九月廿一日開講，十月五日結業，參加講習人數共計七十七人，第二屆一期於廿八年五月廿三日開學，七月廿三日結業，參加講習期滿結業人數一百一十一名，二屆二期於廿八年七月十六日開講，十一月十九日結業，參加「正訓」人數五十八名，「預訓」人數二十七名，「調訓」人數三名，合計八十八名，兩年來經由講習會講習期滿學員，現分佈在全區各縣充任合作首務幹部者，共達三百四十三名。至各縣各級合作講習會，僅遂川一縣已開辦二期，其講習學員登百餘名，永豐萬安等縣正積極籌備中。

●合作服務人員之養成 為謀各縣合作社區聯社及業務較大之產銷供合作社辦理，並協助當地合作事業之推行，二十七年年度原有合作專任書記之設置，二十八年年度改為合作服務員，由江西省農村合作委員會加以派令，分配本區服務，並每員津貼生活費十二元，分配本區名額為四十名，計分派吉安七名，水五名，永豐三名，泰和五名，萬安三名，遂川四名，永新四名，蓮花三名，安福四名，寧岡一名，贛江一名，上項合作服務員，均係從本區歷屆各期講習會受訓期滿學員中擇其程度較優者所甄選，彼等待遇雖甚低微，然因關係各合作社職員出身，對合作事業實極耐勞，設置以來，予合作指導工作之協助，頗收效果，但數

養成合作社之自主能力並培養其自治精神起見，合作服務員應規定列為各縣社同區域內農林產銷社自行設置。

●合作會計制度初步的樹立 合作事業為經濟事業，其業務經營上之盈虧消長，必須有科學之管理與詳確之記載，以期財政公開，取信社員與人民，達到合作之共信互信目的。本處有鑒於斯，二十八年七月曾有「江西省第三區各縣各級合作社記賬員服務規則」之頒佈，就全區各縣區信聯社供社及大規模產銷社，一律派遺記賬事務員，並規定以曾經區合作講習會受訓期滿學員，考試合格者為之設置，其職責以經管所屬合作社賬簿記載為主，探出然責任制，乃為合作財政防弊端，樹立合作會計制度與審計工作之初步。隨着合作業務需要之發展，本年第二屆第一期合作講習會課程，側重合作簿記與實習，即以訓練大批記賬事務員為主要目的。

●理監事之參加合作訓練 合作組織自治民主制度之養成，首在訓練理事監事對合作有堅強信仰，並明瞭職權，領導社務業務之進行，督促事務技術人員之工作，故遵照二十八年度全省合作社訓練計劃，曾於本年九月十五日

至廿一日召開全區第一次合作實務討論會，規定各區信聯社重要供社大規模產銷社理事主席經理司庫或董事主席中各社互選一人參加，原定九十八人，實到六十七名，會議內容，據

(6)

分組集體訓練方式，以說明現階段推行合作事業之政策，並解答實際工作中之疑難為主，參加人員亦為全區合作界有力之中堅，經過此次會議方式訓練之後，使各重要合作社理事，皆能納入於戰略原則下，對合作多一層深刻之認識，影響於目前合作事業推行效率之增加，收效頗鉅。

④分組之專門合作講習 合作業務隨之發展，合作訓練應適合需要力求進步，此理所當然。本年第二期第二期合作講習會開辦，為訓練社務業務專才，除甄選各區信聯社及大規模合作社之經理事務人員講習外，並調集各合作服務員以社務方面之專門訓練，同時尚有區辦事處區分金庫暨代辦部職員數人，請求調入講習，學員成份中分：「講習」一「講習」二種，並就「信用」「費供」「社務」分為三組，信用組以參加信聯社工作之經理或事務員為組員，費供組以參加費供社工作之經理及事務員為組員，社務組以調集之合作服務員為組員，各組講師，設有主任講師一人，在教務課全部計劃之下，負各組學科指導進程度專責，課程係按各組學員工作進度之需要，由各科講師編選講義，油印發給各學員參考，課程其達二十四種之多，分為：必修「一專修」「選擇」，必修科（如合作社法，合作概論等）則其同課授，專修科（如社務組之合作文書登記手續等信用組之零售運銷鄉村兌換等費供組之進貨及保管，售貨手續等）則分組

訓練，選修科各組組員得自由選擇參加聽講。此種講習方式，尚屬創舉，因各種準備工作稍欠週到，物資設備亦不充分，雖未能達成完滿效果，乃為合作實務訓練工作圖一進步之新途徑，足為繼續改善實施合作實務，較高訓練之模範，已毫無疑義耳。

⑤擴大社員經常之合作教育 為謀供給各級合作社社職員之「自我教育」之資料起見，本處曾于二十七年七月份出版「戰時合作通訊」旬刊，內容偏重合作資料規章之介紹，合作理論農村經濟等問題之通俗闡揚以及各地合作情報同仁動態之報導，截至本年十二月底止，已出版三卷，總數達五十四期，每期發行由一千份增至二千五百份，全區各級合作社均定閱一份，省內外郵購定戶約百份，吉安門市銷售約百份，贈閱各有關機關團體約三百份，加寄社職員經常之文書教育以及擴大社會之合作宣傳，已頗著成效。至於指導人員下鄉工作時，個別口頭施教之方法，如「座談會」「好樂宣傳」「露天講演」「按戶訪問」，無不在「因地制宜」經常運用中，以達成普遍加強社員之合作意識為目的。

四、今後工作之前瞻

今後合作事業，已為政府提倡經濟建設之主要經營方式，揆諸之，合作事業已列為建設三民主義新中國之主要經濟政策。抗戰建國，轉時已逾兩年六月，本區兩年來工作之進展

，在遍地烽火中，顧全體同仁之艱苦奮鬥，就上述各項觀之，不可謂不速，但欲使其合作事業，要能負起經濟建設中主要經營之重任，尚有待吾人依據合作組織及其業務經營之現狀，適應客觀環境之需要，繼續作最善之改進，今後工作所應遵循之工作路向，略可作如下之分述：

第一、強化合作經濟機構 本區十一縣八十餘市鎮，已有六十餘區信聯社登記並開始業務，費供產銷合作亦在積極發展，但合作效用之發揚，務期整個合作經濟體系，俱備完善之機構，揆諸之，合作組織推行之原則，應由信用合作社起家，促進產銷合作之發達，以費供合作為其主體歸宿，業務方面，應由信用合作改善貸款方式（如零借零還），吸收游資，（如儲金存款）流通金融，（如鄉村匯兌，使合作資金，得以靈活運用，逐漸推廣發展運銷（如農倉等務）發展各種特產（如茶油，土布，毛織紙，燕，生鐵等）從增加農村之合作生產，與運銷，復興殘破之農村經濟。為保持生產與消費者相互運銷，而最後必須展開消費合作，以達到社會分配合理並改善社員生活，庶可表現合作最高之效能。故吾人今後合作組織之推行，供信聯社略具規模，即應利用資金，積極發展產銷合作，一般農產，則由信聯社經營農倉方式，促進其產量之增加，銷路之推廣，為接濟戰時物資之缺乏，各種特產（如土布，紙張，茶油等）則應竭力發展產銷合作，以補互

抗戰物力之供應，同時發展消費合作，使後方人民生活所需，得以合理調劑，前方需要求，亦可委託採購，奸商既無所施其技，人民之生活得而安定。因此合作市場據點之建立，必須信用實業（包括農會）二人系統同時完成，使合作組織靈活運用自如，合作業務互有有機運銷，事實上亦唯促進其各個合作經濟機構之強化，確能成爲一鄉或一鎮之國民經濟樞紐，始克有力以合作方式，肩負國民經濟建設之重任。

第二、充實合作經營方法 合作事業，乃一新興社會事業，其業務至爲繁重，推行極或困難，雖以抗戰時期之迫切需要，必須力迅速擴展，但如不能適應環境而接之過激，則失敗可以斷言。本年來全國各縣合作業務，無論信用實業供應，均有顯著之進展，尤以信託實業農會推廣業務，消費供給社，經營食糧及日用品之販賣業務，數字表現頗鉅，但一切經營，是否充實並切合軌範，尙需吾人衷心之檢討。是以本區今後合作業務之進行，如信用合作之推行「零售零運」辦法，僅爲改善貸款方式之一，並不能代表信用合作具體合作金融機構之全部作用，零售零運，應如何使其在實踐中行之有效，不作空洞之吶喊，並發展儲蓄存款鄉村匯兌等業務，促進合作金融之自力更生，不致使信用合作社永遠墮落於一種附隨銀行吸息之「附屬」，意義甚大。又如信託實業農會業務，絕不可使合作資金運用，本末倒置，喪

失其便利社員金融測轉之重心，變爲產產國籍之行商，超越合作之本質。以言消費合作，應如何使其手續有方，經營合理，絕對遵循合作原則，拋棄種種牟利式之交易行爲，所有經理營業務人員，不僅有普通之商業技術，而且應具有深刻之合作意識，以贊合作事業繼續發展之保證，此尤不可不嚴重注意。至產銷業務之推行，應如何在既定工作路向之下，就全區各縣已有之產銷合作社（如土布，茶油，紙張，木材，藍靛，生鐵等）之業務，使其發展充實，所有未經合作開發之產區，使其皆能加入合作組織與經營之下，以期合理繁殖，此爲本區合作事業從積極協助抗戰物力動員，促進國民經濟建設方面應有之貢獻與表示。就上述述，吾人可知今後合作業務發展之主要前提，應不在標新立異，而應事前注重有各種合作業務經營合理辦法之厘訂，事後應監督合理之經營切實，務期業務發達，必須完全吻合合作範圍之正軌，所謂合作方法之自力更生，此爲吾人今後所應得切之認識與實踐之方針。

第三、培植合作實務幹部 欲使合作組織能自覺自治而自動謀其發展，則非加緊訓練，培植大批合作實務幹部，普遍加深社員之合作意識，即不能達到此目的。本區合作組織進入現階段後，社務日趨複雜，業務愈形繁重，應如何養成各級合作社能實行社務自管，業務自費之幹部人員，更有迫切之需要。故吾人今後必須針對此點，繼續分期舉辦區合作講習會，

輪流挑選各級重要合作社優秀職員，按業務或事項，實施分組專門講習，以補充信託社及各產銷供社之經理事務人員，使其確能忠實合作立場，施展業務之技能，訓練合作記賬人員，使合作會計制度確能實際建立，以爲合作業務開展之保證。訓練合作文書人員，使合作社之變更登記手續以及書表填寫事項，皆能符合法令規定之範圍，即以減少事業之曲折與阻力。此就中級合作訓練而言，至各縣之初級訓練，分縣式按區信託社以市鎮爲中心，舉辦短期講習會，施以各單位合作社職員之合作教育，使其能瞭解責任，以鞏固合作事業之基礎中堅，並加強其與聯合社取得有機聯繫，保持合作系統有一貫之健全實力，使其在抗戰建國之代中，確能發揮無限之合作潛力，尤具有特殊之重要。至實施社員訓練方法，一方面須由指導人員經營利用集會機會施行集體訓練，並隨時隨地以談話方式實行個別訓練，一方面由各合作社及互聯合作社，指定專任訓練之職員，輪流各村實行有計劃之訓練。一方面由各合作社及其聯合社，提出公益金設立合作，補習學校，或委託當地小學附設社員講習班，務期社員對合作能有深刻之合作人生觀，使個人生活與合作生活呼吸相關，密切連貫，此爲奠定合作事業前途必備之基本條件。

抗戰建國，爲民族安危之所繫，具有悠久歷史之偉大中華民族，本求爭取抗戰之最後勝利全視人力物力可否足以制勝敵人，而物力之

合作社怎樣辦理年終結算

袁倫中

一、結算的意義

無論是開店的、種田的，或無論任何種職業的人，只要是他善於理家的，他每當過年的時候，都必定會把家中一年來的收入與支出，做個結算。同時，把過去一年做參考，以估量未來一年的收支，確定未來一年的事業計劃，凡是不善於理家的，對於家計不知打算，用錢不知「量入為出」，作事毫無計劃，他是沒有不失敗的，甚至到國家破產的時候，都還不知道「國家破產」的成因。

合作社的理事一辦理合作社事情，也同一個人家裏的家長管家一樣。如果對一切事業的經營，沒有打算，也必然會使合作社失敗。每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是合作社業務「年度終了」之日，所以當這個時期，合作社的「理事」，必須協同「經理」、「職員」、「清算員」，調製「結算報告書」、「檢查現金」及「一切財產」，一核對賬簿、管理費扎契約等等，把一年來一切業務，作一「總結」，以究明「一年來之盈虧消長」及其原因所在，而為次年經濟上「改善進行」之標準。

二、結算的目的

結算的時候，完全靠簿記的記載，從記人到過賬，從過賬到填製試算表，將全體賬戶數

總計算，表示「已付收付」的結果，報告一小段的段落，這是一「月底計算」，普通叫做「試算」，倘使一經過半載一年，就要先將各賬戶的「紀錄截斷」，再將各賬戶的「結餘數目」一分類彙總，「結算一次」，當做對內對外的結果告一大段落，就是「期底計算」，普通叫做「決算」，又叫做「年終結算」。其目的有二：

●將「進款」（利益）、「用款」（損失）類各賬戶的「結餘數目」完全列入進款用款賬戶，表示一期的「營業成績」。

●將「資產」、「負債」類各賬戶的「結餘數目」完全列入資產負債賬戶，表示末期「財政狀況」。

三、結算的方法

●非實物的各賬戶結餘——「進款」、「用款」的性質，都是屬於非實物這兩類賬戶的「結餘數目」，在結賬時候，應該「完全列入進款用款一賬戶，表示一期的營業成績，其結算可分三步：

甲、將進款內各賬戶的「收入結餘」，完全列入進款用款賬戶的「收入欄」，要在摘要欄內，寫明「原來各賬戶的名稱」，這類賬戶，都是表示非實物，在結算以後，已經「沒有該項事物存在」，不過要使營業經過的情形，

動員，應如何使其生產增加，分配合理，有利於國之相輔並進，吾人從事合作事業開始者，實負有中堅之任務。

全國生產會議宣言明白昭示：「今後中國經濟政策，自絕對以民生主義為依歸，以解決國民生活之正常需要為鵠的，尤須發展國家資本，扶植私人企業，提倡合作運動，同時防止私人資本集中，使生產事業國家民生化，合理化，以奠定新中國之建設基礎，與培植全民族之經濟實力。」

本省省政府為促進本省經濟建設之發展，適應抗戰時期前方之需要，並確立將來偉大之國民經濟之基礎起見，亦曾於日前召開全省經濟建設大會中明白規定：

「關於經濟建設政策，應遵照中央法令，在抗戰時期，以管理（統制）制度為原則。關於經營方式，除大規模之建設事業，應歸公營外，對於人民，則以勸導共同經營，採用合作經營方式為主。」

由上所觀，合作事業之前提，固實已確立成為建設三民主義新中國之主要經濟政策，而所有之任務已愈益加重。吾人應如何共仰政府意旨，體恤國難時期，重視自己神聖使命，克盡努力在推行合作之原則上，並應迅速由依存之指導制度，過渡到民主自立之新階段，接受過去工作之實踐教訓，善為克服矛盾，制勝困難，以求事業目的之貫徹，確能阻負推行合作制度，以期達成三民主義之實現，爭取抗戰建國之最後勝利，儆願我合作界同仁，通力以赴，互相奮勉！

能有確實的統計，所以各賬戶的「結餘數目」一概不要再轉入次期。

乙、將用款類各賬戶的「付出結餘」，完全列入進款用款賬戶的「付出欄」，再在摘要欄內寫明「原來各賬戶的名稱」，這類賬戶，都是表示非實物，所以各賬戶的「結餘數目」，一概不要「再轉入次期」。

丙、將進款用款賬戶的收入結餘，從這個賬戶的「付出欄」轉入「淨盈餘」(純益)賬戶的「收入欄」，同時在進款用款賬戶的「摘要欄內」寫「淨盈餘」三字，再在「淨盈餘」賬戶的「摘要欄內」，寫進款用款的「本期損益」四字，如果進款用款賬戶有「付出結餘」，這筆數目，就應該從進款用款賬戶的「收入欄」轉入淨虧損(純損)賬戶的「付出欄」。

◎實物各賬戶的結餘——「資本」、「負債」和「資產」的性質，都屬於實物，這三類賬戶「結餘數目」，在結賬時候，應該完全列入「資產負債」賬戶，表示期末的財政狀況，其結餘可分三步：

甲、將負債類和資本類各賬戶「收入結餘」，完全列入資產負債賬戶的「收入欄」，再在「摘要欄內」寫明「原來各賬戶的名稱」，這類賬戶都是表示「實物」，在「結算以後」，還有實物存在，所以各賬戶的「結餘數目」，一概「要轉入次期」，至於各賬戶的「收入結餘」，在次期新賬內，應該記入原賬戶「收入欄」的「第一行」，再在「摘要欄內」，

寫「上期結餘」四字。

乙、將資產類各賬戶的「付出結餘」完全列入資產負債賬戶的「付出欄」，再在「摘要欄內」寫明「原來各賬戶的名稱」，至於各個賬戶的「付出結餘」，在次期新賬內應記入原賬戶「付出欄」的「第一行」再在「摘要欄內」寫「上期結餘」四字。

丙、「淨盈餘」的性質，因為屬於「資本類」賬戶，所以應該列入資產負債賬戶的「收入欄」，按照收付簿記的原理，「收入」必大於「付出」，所以資產負債賬戶必定有「收入結餘」，而且「這筆數目」，必定同「流水簿上的「現金結餘」數目「恰巧相等」。

◎資產負債要確實——凡屬合作社之「財產」或「權利」，都屬於「資產」的部份，凡是其他人的「財產」或「權利」，都出於「負債」的部份，結算之時，對於資產及負債兩部份，務必為之「確實分明」，以便明瞭合作社資產及負債的「真相」，好決定次年度經營的方針，例如資產部分的「建築」及其他購「置器具」之估價，萬不可超過「實際價格」，如係「死債」不宜算作「資產」，或另以公積金彌補必須求得資產負債之「名實相符」。

◎損益計算要正確——凡合作社一切「開支」都屬於「損」的部份，凡合作社一切「收入」，都屬於「益」的部份，損益必須算得「正確」，然後才可以明白其業務之「盈虧的究竟」，欲求損益之正，必須注意其「既經過

計算」及「未經過計算」一點，所謂「既經過計算」者，就是在該年度內的業務，實際上「業已終了」的損益計算的，所謂「未經過計算者」就是在該年度內的業務「尚未終了」，故「跨於次年度內損益計算」，例如合作社於七月一日由他處借款一百元，約期一年，議定年息一分，至「年終結算」時，則「既經過計算」之「利息為五元」，其餘「五元」，尚「未經過結算」，又如合作社於十月一日由供運業務代辦部除購了一千元的貨物，約定五個月歸款，至年終結算時尚「未到還款」之期，但「此一千元」應屬於「既經過計算」，因此時即應將「既經過計算的利息五元」及「除入貨款一千元」記入「損」的部份。

◎附本年度全區通用會計科目：(略)

四、結算的效用

年度結算辦完之後，應即將結算的結果，分別「調製各種」計算報告書，以便明瞭合作社「資產」及「負債」的真相，好決定次年度經營的方針。

◎財產目錄——是將合作社一切財產「分門別類」詳細記載之，以明其財產之現狀，其中所記載之「財產」須為「有金錢價格」者而附記之價格，須以調製目錄時之價格為標準，換言之，即其附記之價格，不得為時價以上之評價，而得為「真實財產之狀況」。

◎資產負債表——又名借貸平衡表，是將

第三區各縣各級合作社辦理二十八年年度終結算及二十九年年度開始工作須知

(甲) 工作目標

一 合作工作者應具備之態度將現有之合作業務逐一加以判斷如已行之經營方式與合作原則有所不合之處應力加糾正且從本年結算起一一從新改革並須在結算的時候將一年來經營所獲之盈餘儘量撥儲使資金雄厚內部充實所以辦理年終結算每筆賬目都要詳細檢查務求真實的確

二 合作工作者應乘有契之方式將現有之合作組織一一加以檢查如發現其有不健全之事實應針對其缺點加以整理務求組織健全機構靈活可以自生自長或自生互長其定各個生長之初基

(乙) 工作事項

一 年終結算注意事項
 每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是合作社業務年度終了之日常這個時候「理事」必須協同「經理」「職員」清算賬目把一年來一切業務作一總結並限於次年一月一日起十七日內辦理完畢

三 信聯社須將各欠戶應將未收利息結至年底

(三十一日)止其計算方法以「時間」乘「利率」乘「本金」即得利息如本金二百元月息一分二厘分戶賬內積款為三百天即利息 $200 \cdot 00 \times \frac{0.012}{360} \times 300$

$200 \cdot 00 \times 200 \cdot 00 \times 0.0004 \times 300 = 24 \cdot 00$ 就是合作社應收之利息

四 信聯社應將向外借來之款其未還付利息者亦須結至年底立即將借人「本金」乘「利率」乘「時間」就得到了應付未付利息假如借入款一千元月息八厘五時間十個月即將 $1,000 \cdot 00 \times 0.0085 \times 10 = 85 \cdot 00$ 就是合作社應該還人之利息

五 信聯社應將本社的收入減去本社的開支及減去本聯社所屬單位信社的賬簿單表等費用如尚有剩餘的便是盈餘假定收入一百一十元付出一百元尚剩餘二十元就是本年的盈餘

六 單位信社年終在聯社分得之盈餘亦應逐年結算惟須聯社代結作成單位信社結算概況表

● 單位信社分得盈餘時將其應分給社員之部份撥充社員應繳股金如社員應

合 社之「財產」區別為「資產」部及「負債」部，列為一表，使合作社資產及負債一目了然，資產負債表並不限於年終製成，在平時亦應常常調製，以印證其結算有無誤謬，查資產負債表之「資產部」合計金額與「負債部」之合計金額「實為同額」，如金額「不」同，即知其「必有錯誤」應「重」核算。

● 損益表——又名收支結算表，即將一年度內「各項損失」(開支)記載於「一方」而將一年度內「各項利益」(收益)記載於「他一方」，最後以二者相比，以定「損」「益」，為「利益部」金額超過「損失部」金額時，其「超之金額」即為「盈餘金」。如「損失部」金額超過「利益部」金額時，其「超過之金額」即為「損失」額，一望可知其「盈虧」。

● 業務報告書——將合作社一年度所經營上「成功」或「失敗」之原因所在，以供次年度業務經營上「參考」，對外可以提低合作社之信用，而發揮合 事業效果。

歡迎

訂閱

批評

繳股金已全部繳足即如數分配給社員將盈餘補充應繳股金尚不足額時社員應如數補繳如因盈餘過小每人分配不及法幣一角時可存在聯合社以作單位信社之財源即單位信社所有盈餘金

如發生虧損時聯合社應於代表大會時決定處理方法如經分損損失應以「損失分租」科目記入各該社賬戶留待下年彌補

單位信社職員如理事主席及司庫聯合社應設法酬勞至酬勞金數目多寡或酬勞物品種類可由聯社視本年盈餘多少自行決定

七、應銷貨供社應將存貨查清其估價應確實不得任意抬高存貨價格茲規定辦法如左：

① 凡所有存貨物比進貨市價高應照原來進貨價格加運費加存貨期內利息切實估價在「存貨未銷售」「利益未收入」之前不得浮報以免影響次年業務

② 凡所有存貨物比進貨市價低應照現在進貨價格加運費即係現在真實之貨物減本不可留已成之損失至後期否則一經查明即從嚴懲處。

八、歷年遺下之「呆賬」不得列為資產或另以公積金取巧彌補

九、營業器具及設備應估計其項器具使用若干年在供使用年限內應全部攤完即就是將

營業器具逐年折舊

一〇、結算之後將人欠欠人及現有資產之詳細數目作成資產負債表並須將兩部份確實數目切實分別記載以求名符其實

一一、將收入利益支出消耗兩部份之數目作成損益計算表必須得到「盈」「虧」「正」「損」「一」「益」分明

一二、凡人欠人之數目必須分戶有據作成財產目錄而得到真實之財產狀況

一三、結算後而得有盈餘其盈餘金總額應作如下之處置

子、應減除

1、累積損失將歷年遺下來的損失額儘先彌補

2、社股股息如減除上項損失再有餘應按定章付社員以股息

經上項之減除其盈餘總額照章分配

丑、應分配

1、公積金 至少須提盈餘總額百分之二十以上並另提特別公積金百分之十以上以備抵補意外損失

前項公積金應全部儲存於江西省合作金庫非經專家呈准不得自由取用

2、公益金 應遵章提百分之十以上不得少提

3、職員酬勞金 遵章提取百分之十其分配方法如左

上項所提百分之十職員酬勞金總額又應劃為百分比以分配

① 各單位社或各分社之理事主席及司庫共得百分之三十

② 理事主席 百分之十

③ 司庫 百分之十

④ 未兼職之理事共得百分之十

⑤ 按照出席理事會社務會次數平均支給

⑥ 有給職員百分之四十按照各職員實支薪額平均支給

⑦ 理事主席司庫以及理事如兼任有給職員其享受酬勞金僅得按照實支薪額在有給職員酬勞金內支給所遺單獨享受之酬勞金亦應併人有給職員酬勞金部份內計算

⑧ 各職員如在年度內中途退職或到職者其酬勞金之享受須於年度結算後按服務日期平均支給但由社開除者不得支給

給

⑨ 盈餘分配金 社員盈餘分配金應切實按照交易額分攤但以服務時間與非社員交易其分攤方法如左

⑩ 凡非社員保本社業務區域內之居民經准許參加本社為預

備社員得將其應享之盈餘充
作股金

如係過渡軍險難民無法分配
之盈餘一律併入公積金存放
省合作金庫

一四將 餘分配情形作成「盈餘處分案」實行
盈餘公攤之本旨不得敷衍及違背合作原則
一五將 一年來之社務進行業務經營之經過作成
合作事業年度報告書表以明一年來之盛衰
消長及推行合作事業之成效

一六應用書表——試算表 資產負債表 損益
計算表 財產目錄 盈餘分配案 合作事
業年度報告書 器具清單 單位信託結算
概況表

一七上列書表應由當年理事會調製並限於社員
(代表)大會前辦妥經大會追認後填造五
份由當年理事會主席及司庫經理簽蓋齊
全除合作社自存一份並應移交新任一份及
呈送縣府一份外其餘二份呈送縣合委會或
縣辦事處分別存轉區辦事處備案

年度開始注意事項
單位信託

一、完成時間——到了年度底十二月就應該
做預備工作將各單位信託至次年應辦變更
的事項分別趕辦限於次年一月三日以前一
律辦竣以便區信託社召集代表大會才不致
臨時誤事

二、應辦事項

清社運動

1 凡一人數名入一社或數社者准其以「
通用實名」在居住業務區域內自願
留一社籍

2 數人合股以一名代表入社者應勸其各
以「真實姓名」分別入社一如原名
係「化名者」應「剔除」變更

3 一戶數口俱加入一信社或數信社者除
「該戶家長」准在居住業務區域內
留一社籍外其餘一律剔除

4 凡「頂替他人代繳股金而借款」者應
促其以「本名請求重新入社」否則即
予剔除

5 凡「被他人頂替繳股」致出資、借款
權利者「應」限其繳足期內應繳股金
「否則」取消其社員資格

6 凡以「公有財產墊款繳股」以「公名
或「鬼名」入社者應「將其墊款分
折」與「有份子孫」或「有份者」令
其各人「以真實姓名分入社」為
「入社之股金」並應辦理入社手續及
變更登記

7 凡「死亡」之社員應由其「繼承人」
重新「繼承入社」並准其享應享之補
利

8 合作社「社員人數」因清理而「減少」
「至不足」法定人數「時」予解散

整理股金

1 社員對合作社及合作社對聯社所繳股
金務期分戶有據不可空懸

2 本年度已繳股金應按情形繳足四分之
二至四分之三以上並須達到「各社個
別繳股成數則」

3 社股因清社運動致有增減時應辦理變
更登記

4 分發股份證書
改選職員

1 理事人選應注意具有良好品格勇於任
事並能執行職務為社員謀利益
2 監事人選應注意其品行道德是否公正
廉明並能行使監察職務

3 出席聯社代表應求其能傳達上下意見
在聯社有被選資格者為合格並不宜兼
本社職員

4 改選任滿職員之前應徵詢「地方情形」
「多作」個別訪問「與談話」詳加物
色「介紹於社員或代表注意選舉以求
人事適宜

確定透支

1 社員透支額度不可拘於已納股金之倍
數必須經社員大會四分之三以上之同意
方得初步決定其零借方法有三：一、
「輪借」二、「讓借」三、「均借」

零借方法有三：一、「分批還」二、
「分期還」三、「到期還」
單社對聯社透支最高額度不得超過股

金及放款倍數之規定範圍並須以需要程度為準則

3 支額度經大會通過後由理事主席及司庫將公私印章簽蓋齊全後送聯社審核

4 聯社未收到聯社支額度表及未經審核者不得開始對該社放款

5 自我批評

1 向大會宣佈上年度借款結欠細數作信用評定之標準

2 審查年度結算書及業務報告根據財產目錄宣佈延欠貸款清償期間如再約期仍不清償者停止放款

3 討論如何達到清償延欠貸款之目的及培養社員信用之方法獎勵社員實行儲蓄

4 發動社員職員檢討一年來之工作缺點並自我批評

三、進行步驟

1 將一切「假名」「冒名」「化名」的社員依照清社運動進行清查之各點逐一清查而達到名符其實之目的

2 經清查之結果致影響到社股的增減時應將股金重新整理而達股金不空懸已繳股金亦不空懸之目的

四、集會手續

子、應於三日前提通知社員屆時到會其通知事項1、時間2、地點3、社費不能

用應將其請人代表之規定以書面委託

為申請4、手續應備全年貸款總額之申請手續5、缺額應備之規定

丑、出席社員應達四分之三以上方得開會

寅、開會儀式一、全體肅立二、唱黨歌三、向黨國致敬

總理通曉(理事主席為當然主席)五、靜默六、主席報告

1 社員出入及增減社股2 貸款延欠事項及延欠者姓名3 一切社務業務之進行事項七、指導者致詞八、討論事項

1 任滿職員之改選事項(理事監事及評定員)2 區聯代表之改選事項3 社員全年透支額度之公決事項4 社員儲蓄之規定事項5 向聯社增減社股之決議事項6 延欠貸款之懲罰事項7 社員之訓練計劃事項8 如無無限責任合作

社之建議事項九、發股份證書十、自我批評十一、自由演說十二、散會

五、開始登記

登記之重要性 合作社年度開始有關於全年業務進行非向主管機關登記不足以昭信

重因此每年應將預定推進之業務先請主管機關核准然後逐步推行自為必經之手續故凡在本年度登記之合作社次年一律應辦年度開始登記

登記應用書表 變更登記書一份變更登記表社員大會決議錄入社或出社社員名冊增減社股一覽表各五份加入聯社社員錄抄社

四份甲種職員印鑑紙一份(送聯社)

上列各種書表如係全部變更者一律送

送知縣局部變更者則擇其有關書表送其

縣政府核轉登記經奉准後由縣府加蓋縣印

除抽存一份外以一份送縣指導機關(或縣

合委會辦事處)存查以二份發由聯社分

別存轉未參加區信聯社之單位信社可減送

一份備由縣府以一份發還合作社

聯合社或產銷合作社

一、完成時間 聯合社：(區信聯社產銷供

聯合社)應於一月十日以前召集代表大會

開會時並須請縣主管業務機關派員蒞社指導但在期前應督促各社一律選派代表

員人數在五人以上者選派代表一人百人

以內者選派代表二人百人以外者選派代表

三人(為限)產銷供供社：應於一月十日

以前分派社員大會(費供社有分社者召集分

社代表大會)並須商同區信聯社同時舉行

以便縣指導業務機關派員出席指導不得違

時誤事

二、應辦事項

1 聯合社應派員切實督促單位社辦理清

社運動

2 產銷供供社應依照單位信社進行清

算

算

各點切實舉行清社運動不得潦草塞責致阻礙社務整理

3 因清社運動之結果應將股金依照單位信社整理方法切實整理

4 改選職員 其當選人員應事先物色可

依單位信社改選方法切實進行並應實行票選

5 信聯社應切實遵照表式公評信用公決額不得敷衍塞責致影響零借零業

6 以研究問題之方式發動自我批評各職員或代表應誠懇接受並應將一切缺點

力行自我糾正充分地發揮自助互助之精神完成利己利人之目的(其批評的範圍與單位信社大致相同)

三、進行步驟

1 聯合社及費供社應各別於期前督促單位社及費供分社辦理清社運動整理股

金改選職員及代表不得疎忽

2 產銷社應自動舉行清社運動整理股金改選職員

3 聯合社及費供社應召集大會並須如期辦竣不得玩延

四、集會手續——與單位信社大致相同若有參差之處可自行斟酌如業務計劃綱目及支付預算全年支出總額等必須取決於大會並應遵照預算計劃書式及綱目重新詳加擬訂至於預算總額應遵照預算標準切實遵辦惟應

銷社其有特殊情形者得准予專案呈請核示

五、開始登記
年度開始登記之重要已見前述惟關於應用書表聯合社及產銷費供社應另行規定如后

應用書表——變更登記書一份變更登記表大會決議錄入社或出社社員(社)名冊增減社股一覽表業務計劃支付預算書甲種職員印鑑紙單位社加入聯社決議錄抄本各四份呈送手續與單位信社同

(丙) 工作分配

1、各縣合委會辦事處於十二月二十日以前召集全縣工作人員會議對於辦理年終結算及年度開始事項劃分工作區域分擔工作並限期完成

2、各縣合委會或辦事處主任在年度開始時應將各區聯社及費供產銷社本年度第一次代表大會或社員大會時間事先妥為支配以有社必到為原則定期參加對於各社人選尤應注重「人」「事」相宜如因人選欠善縣合委會辦事處應即依法切實糾正或責令重選

3、各指導人員應領導督促各服務員逐社切實清查社員整理股金產選單社職員辦理年度開始登記等工作
4、各調查員應督促各社記賬員遵照工作須知規定各項切實辦理年度結算並應注意盤查

同仁動態

△第一區特派員吳志忠氏奉令赴泰，過古時，曾從本區二屆二期講習會對學生講演「游擊區合作事業的工作及其任務」。

△鄰特派員華蓋氏應省政府函聘為全省經建會議會員馬日赴某地出席會議，並與省合委會接洽要公，所有處務轉由范觀察員護權代職代行。

△萬安縣辦事處主任已委張潤擴充，調查員高慶良前暫代主任應予免職。

△指導員黃穎潔助指徐踏雲簽請辭職，均經區辦事處指令慰留。
△本處助理員陳自鵬另有任用，應予免職，遺缺另委賈家玉繼充，仍分配在總務股担任庶務方面工作。

△泰和合作社服務員周國恩請准長假，遺缺由該縣辦事處呈准委派曾廣德接充。
△永豐合作社服務員另有任用，另委派徐傑接充。

△萬安合作社服務員另有任用，另委派林雲仙接充。

△委派劉瑞香為蓮花合作社服務員，謝紹祖為峽江合作社服務員。
△劉常沛調署報供位部記賬事務員，毛凌雲委派為永豐△△社記賬事務員。

存貨及貨品估價和盈餘分配等重要工作不得稍有疏懈致影響次年業務並應遵照新頒會計規則逐一擇要詳細轉報及督促各社於二十九年年度切實進行

5、各社記賬員應將逐日之結算及一月之結算辦完後於二十九年一月一日開始辦理上年年度年終結算絕對接受調查員之指揮及(縣辦事處聯合委會)派員之監督將年終結算及期初過賬之工作遵照辦理

6、各合作社及合作社聯合社之理事主席及經理暨有給職員等應遵照年終結算及年度開始工作須知乘服務社會之宗旨接受本處派駐該縣之指導調查人員之指揮切實辦理年終結算及年度開始等重要工作

7、各社辦理初步結算及年度開始等事項各指導調查人員應全部或局部查核如有錯誤時應即糾正不得疏忽

8、前項查核結果應報由縣委會或縣辦事處轉報備案各縣台委會或縣辦事處主任應親自復查或抽查一次並糾正其錯誤區辦事處亦隨時派員前往覆核或遣工作團前往檢閱

9、各區信聯社所屬單位社在二十社以內者其清社及整理工作限七日內辦竣其單位社在四十社以內者限本月內辦竣其單位信社在六十社以內者限三星期辦竣八十社以內者限四星期辦竣

(丁) 工作競賽

- 一、完成期間
 - 1 工作二月一日以前能如期完成者為甲等
 - 2 在二月一日以後二月十五日以前完成者為乙等
 - 3 在二月十五日以後二月三十日以前完成者為丙等
 - 4 在二月三十日以後三月十五日以前完成者為丁等
- 二、提存款項
 - 1 在盈餘總額內提存百分之三十以上者為甲等
 - 2 在盈餘總額內提存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為乙等
 - 3 在盈餘總額內提存百分之十以上者為丙等
 - 4 在盈餘總額內提存百分之十以下者為丁等
- 三、盈餘分配
 - 1 盈餘總額之運用得當其比例成數每千元盈餘提存公積金百分之四十以上者為甲等
 - 2 盈餘總額之運用得當其比例成數每千元盈餘提存公積金百分之三十以上者為乙等
 - 3 盈餘總額之運用得當其比例成數每千元盈餘提存公積金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為丙等
 - 4 盈餘總額之運用得當其比例成數每千元盈餘提存公積金百分之十以上者為丁等
- 四、書表
 - 1 簿齊潔潔佈置合度為甲等
 - 2 簿有設備購置齊全為乙等
 - 3 簿表齊全該置極有條理為甲等
 - 4 簿表不全亂雜無頭緒為乙等
- 五、會議
 - 1 各種會議能照章按期舉行為甲等
 - 2 各種會議舉行次數不及四分之三僅為二分
 - 3 各種會議舉行次數不及四分之三僅為二分
 - 4 各種會議舉行次數不及四分之三僅為二分
- 六、職員
 - 1 全體職員均能努力奉公忠正廉明者為甲等
 - 2 全體職員均能努力奉公忠正廉明者為乙等
 - 3 全體職員均能努力奉公忠正廉明者為丙等
 - 4 全體職員均能努力奉公忠正廉明者為丁等
- 七、競賽事項
 - 1 上列競賽事項評定結果如甲數列在六個以上總評為甲等若在四個以上總評為乙等
 - 2 上列競賽事項評定結果如甲數列在六個以上總評為甲等若在四個以上總評為乙等
 - 3 上列競賽事項評定結果如甲數列在六個以上總評為甲等若在四個以上總評為乙等
 - 4 上列競賽事項評定結果如甲數列在六個以上總評為甲等若在四個以上總評為乙等

編後

本刊已出到三卷了，總號計出到了五十四號，這一卷的內容，材料雖不見充實，仍無沒有很好地把握全區各縣合作事業的動態反映出來，盡到客觀的通訊作用，一方面通訊網未加建立，區辦事處要有相當責任，各縣暨各地合作社同仁，懶惰地不與本刊通起訊來，實亦不可辭其咎；在編者個人方面，雖因能力不夠，還有其他職務所累，對本刊的工作，總算沒有放棄忠實努力的機會，是應祈讀者諸君特別原諒！

這一期所專載的一抗戰中西西三區兩年來合作事業的成長，說明了鄒特派員領導本區合作兩年來實地工作艱苦的經驗與教訓，究竟如何使這些得已的收穫與成果，更加發揚光大，使合作事業在抗戰建國中能負起政府與政策中成爲重要經營方式的任務，還需要我們合作同仁再接再厲的艱苦工作。

「合作社怎樣辦理年終結算」，袁倫中先生在講習會擔任講師，盡了極大的熱忱，貢獻甚大，所載的二十八年及二十九年年度開始工作須知有許多新的指示與新的工作方法，刊載供給合作同仁在實際工作正確的運用，希望使各地合作社的社務業務能日益趨市正軌的發展。

本刊自第四卷起，已組織了「編輯委員會」負責主編，這種集體編輯工作方式的開始，一定能使本刊放出新的燦爛之花！

編者個人將要離開本區工作，但仍當本着站在合作界的地位，願爲本刊一個忠實的讀者。從此並希望本刊成爲三區合作事業實踐的共國園地，大眾化，社員化自己的合作文化建設！

合作事業工作人員考成辦法

二十八年十月公佈

第一條

合作事業工作人員之考成除依公務員任用法或技術人員任用條例任用者依照公務員考績法公務員考績法施行細則及公務員考績獎勵條例辦理外悉依本辦法之規定

第二條

合作事業工作人員成績之考核及其獎懲於每年度終了時由各省市縣合作主管機關行之但遇有特殊情形得隨時辦理

第三條

合作事業工作人員成績之考核分初級初級以其直接上級長官執行初級再上級長官執行復級主管長官執行最後復級但長官僅有一級時即由該長官攷覈

第四條

各省合作主管機關辦理前項考核成績事項過必要時設考績委員會辦理之

第五條

考核成績標準依平日工作學識操行三項分別以分數定之每項最高分數如左
一、工作五十分
二、學識二十五分
三、操行二十五分
成績等次以依前條考績標準核分數之總和定之如左

第六條

前條成績等次決定後依左列規定分別獎懲
一、甲等加薪
二、乙等記功
三、丙等不予獎懲
四、丁等記過
五、戊等減薪
六、己等撤職

第七條

合作事業工作人員成績等次特優者主管長官得酌量提升

第八條

凡記功或記過三次以上者應予加薪或減薪所記功過並得互相抵銷

第九條

每屆考成各省省市縣合作主管機關應填具合作事業工作人員考績表依照第三條規定程序詳加考核並由主管

第十條

長官分別獎懲逐級彙報經濟部備案
合作事業工作人員考績表式另定之
合作事業工作人員有左列各項情事之一者除依照第六條第一二款或第七條之規定予以獎勵外得由省合作主管機關詳具事實檢同考成表呈請經濟部核給獎狀
一、推行合作事業卓著成績者
二、對本機關行政有特殊研究足資合作倡導者

第十一條

合作事業工作人員有左列各項情事之一者除依第六款予以懲處其涉及刑事者並向法院檢舉外應由省合作主管機關詳具事實檢同考成表呈請經濟部通令各省省市縣合作主管機關不得任用
一、勒令合作社及其職員社員或其他團體予以供應者
二、挪用合作社款項或圖謀自己利益致致於合作社款項受有損害者
三、行為不檢事實確鑿者

第十二條

合作事業工作人員離職時得請求原服務機關發給成績證明文件

第十三條

行政院直轄市合作主管機關辦理合作事業工作人員考成準用本辦法之規定

第十四條

本辦法自公佈之日施行

第三區各縣合作社物產展覽征集辦法

一、爲發展本區各縣合作社物產及擴大推銷起見特定訂定本辦法。

二、凡供展覽物產一律由各縣協會負責督促征集其方法如下：

甲、產銷社或產銷聯合社自有生產品或製造品。

乙、區信聯社收集社員推銷之產品。

丙、農供社經售當地出產之貨品。

三、各縣應行征集物產項目及數量暫定如下：

甲、一般物產。

- 稻谷(一升) 麥(一升) 豆(一升)
- 食油(一斤) 花生(一斤) 瓜子(一升)
- 土布(五尺) 芝麻。

乙、特產物品。

- 1、吉安……藤糖(一斤) 薄荷油(半斤) 車前子(一升) 白芷(一斤)
- 生蠟(一餅) 黃麻(一斤) 烟葉(一斤) 土靛(一升) 紅瓜子(一升) 瓷器(一件) 服裝(一套) 天蠶絲(半斤) 棉花(一斤) 印刷品(一本)
- 2、占水……藤糖(一斤) 薄荷油(

- 半斤) 天蠶絲(半斤) 苧麻(一斤)
- 車前子(一升) 荆芥(一斤) 白芷(一斤) 烟葉(一斤) 土靛(一斤) 棉花(一斤) 紅瓜子(一升) 粉絲(一斤) 薯粉(一斤)。

3、永豐……紙張(一刀) 藤糖(一斤) 棉花(一斤) 紅瓜子(一升) 夏布(五尺) 粉絲(一斤) 香菇(一斤) 薯粉(一斤) 苧麻(一斤)。

4、映江……米粉(一斤) 筍乾(一斤) 香菇(一斤)。

5、遂川……摺扇(十把) 烟葉(一斤) 香粉(一斤) 紙張(一刀) 米粉(一斤) 百合粉(一斤) 筍乾(一斤)。

6、萬安……紙張(一刀)。

7、泰和……藤糖(一斤) 天蠶絲(半斤) 紙張(一刀) 薄荷油(半斤) 紅瓜子(一升) 棉花(一斤)。

8、永新……生蠟(一餅) 棉花(一斤) 天蠶絲(半斤) 烟葉(一斤)。

9、蓮花……生蠟(一餅) 棉花(一斤)。

10、安福……紙張(一刀) 火腿(一雙) 棉花(一斤) 天蠶絲(半斤)。

上項數量應以新制度量衡器計算。
四、除上項應行征集的產外。知有其他產品亦應一併征集但易於運送並能耐久儲藏者爲限。

五、征集物產除應按照第三條及第四條規定項目外並應分種分類分級以合作社或聯合社爲單位(未參加聯社由該單社爲單位)各期征集。

六、凡征集展覽物產應逐項填具物產報告表(格式另附)二份由各縣協會以一份寄呈區事處編製圖記以一份連同該項征集物產運寄。

七、本區代辦部接收並限二十九二月一日以前征集齊交妥。

八、征集展覽物產由本區代辦部負責輪流運送各縣展覽其展覽期間及地點由區辦事處臨時酌定。

九、各縣展覽完畢由本區代辦部設置產品陳列據將該項征集展覽物產悉數陳列。
十、凡已征集展覽物產之合作社或聯合社得將該項物產大批運送展覽地點推銷。
十一、前項物產推銷得委託本區代辦部辦理如有自行推銷須遵照物產展覽推銷規則辦理其規則由本區代辦部另定之。

合作情報

(一) 工業合作運動

中國工業生產合作運動之五大區域，最近今後擴充計劃，推廣代表四人在重慶舉行重要會議，前後共達五日之久，該會議今日已告結束，而此後工作計劃，亦已實行公佈，聞其最大目的，係在下半年設立合作社一萬所，因此經費預算當較以往增加三倍，目前國內生產合作社之總數，共達一千零八所之多，而其直接經營之人員，則僅數萬二萬人，又四川境內之生產合作社，共達四百六十所，其餘如雲南等邊陲省份，亦有分佈設立，至於今後之擴充計劃，乃在添設三大地區，其一為陝甘豫鄂豫方之游擊區中心點內，其二包括浙贛兩省，其三則監督鄂豫晉三省之生產合作事業，據該會代表宣稱，「試驗時期已經過去，故新設之合作組織，當特別注重臨時經濟」，又未經洽商領土內，每年共需棉布一千萬疋（按每疋長約四十碼）現各代表深望生產合作社，能於下半年度自製棉布三百萬疋，以供一般需求，茲擬將此項輕工業之產物替代日本織製品，此外華方合作社當局，更擬以價格低廉之上等手工刺繡品，作為優待日本國外市場之武器，據西北合作社主任呂光明（譯音）宣稱，「生產合作運動，乃係使西北成為近代化之推動力，應整個大西北，在未進行該運動前其工業生產之總量，實較上海三五家工廠之出品

少」並謂生產合作社方面，除製造大量之彈藥，綢緞綉品，糖菸及書籍外並於每月出產業棉六萬磅，「各該產物之成本，均較重慶所製造者為低廉，據外人方面消息，北平燕京大學英籍教授羅伯伍，現已專程前來重慶，以便為中國盡力服務，又據此間華方消息，場初參與合作運動之燕大教師，乃係該校文學院長梅貽寶，經濟學教授羅樂仁（英人）及史學教授顧頡剛。

(二) 合作事業管理局

經濟部合作事業管理局為增進全國合作人員智識技能實行合作訓練全國合作人員，局智識技能實行合作訓練所，由各省市主管機關先就縣主任合作指導員中，抽調來重，加以訓練，第一期計川五十人，黔二十人，滇二十人，湘二十人，鄂三十人桂二十人，陝二十人甘豫各十人，共二百人，受訓期間暫定兩月，現該局正積極籌備，定於十二月開一日學，聞上列各省合作主管機關已開始辦理抽調云。

（又國民二十一日方岩略）浙省府委員會於二十一日舉行一〇九次會議，決議，一，派時任廷慶，黃祖培，陳仲明，唐雲澤，許紹楨，徐淵若，張忍甫，為浙江省合作金庫理事，陳寶麟，朱孔鵬，呂公望為監事。

(三) 省政府督責各縣長

江西省府督責各縣長，決定擴充各縣合作組織，凡本省各縣，

及各重要市鎮，尚未設立消費合作社者，一律指導當地民眾，從速組織，並完成其聯合系統，以建立合作網，使縣市民眾，如未參加消費合作社者，務須積極督促其加入，或由當地保甲長切實提倡，每戶至少必須加入消費合作社為社員，提倡消費合作社之舉，其目的在減輕中間商逐層剝削，實為節約之良善辦法，省府已令各縣積極辦理，實為縣長功責所在。

(四) 蓮花縣舉行

（蓮花通訊）蓮花縣政府及農村合作指導員辦事處，會同召集，出席會員，計有劉縣長，歐陽指導員，羅調會員，第一區區長朱成瑛，二區區長謝允中（謝國式代）三區區長宋煥臣（劉策助代）四區區長劉振聲（賈瓊瑛代）近郊區區長，近郊市供費社，理事主席劉繼希，監事主席郭福源，九都區區社理事主席甘雨生總經理劉仙琴，將口區區社經理劉秉照，及各該社服務員與其他工作人員等共二十七餘人，來賓如縣黨部書記長，自衛隊朱大隊團長，財委會金委員長，經委會賀主任委員，一區中小學校長等亦均列席參加。當由指導員歐陽辦事處，介紹如前，即報告團會意義，旋劉縣長，劉書記長，朱大隊團長，金委員長均有詳盡指示，對於全縣消費合作社組織，增強消費業務，均表贊同，隨即進行討論提案，至五時許始散會，晚由各縣社及近郊供費社聯合邀請各到會人員聚餐，席

國幣交錯，至八時許，實主始盡數而散，茲將該會討論各案之最主要者，探誌如左：(一)縣長交議：案由：現因戰時交通關係，軍用民需物品，供給困難，應如何普遍發展供費社組織，以利維持案。理由：(略)辦法：由各區署調查尚未組織社之各村，製表先行登記，並預為核定各村開會日期及地點，及飭各鄉保負責如期召集，各區製定前項登記表後，屬一四兩區者，交近郊聯社屬二區者交九地聯社，屬三區者交路口聯社，以便就近派員如期前往指導組織。各聯社增組新社，除服務員等所担任者外，須另指定工作人員一人或二人擔任之，關於應進表，並應由各區署指定書記一人協助填寫，俾利達成。各社制立會書表呈送縣府時，並應附送家屬人口統計表一份，縣政府據呈後，一面加速審核彙轉，一面即通知該社總額。5在社社期間，各聯社原有人員不敷分配，必須臨時派人勸助時並由各主管聯社在盈餘項下酌給津貼，但期間以一月為限。6以上各項，是否有當，請公決，決議：照原辦法通過。(2)(略)(3)(略)(4)(略)(5)(略)

案奉江西省農村合作委員會案文字第二八三號訓令內開：「案奉江西省政府財三字第六二六二號訓令開：案准江西全省保安司令部巧午部轉代電開奉桂林委座訓申行參二電節開：據報敵在安慶設立台灣銀行，偽造我中交農四行法幣共四百五十萬元，其正面為粉紅色，背面為青綠色，專因特電查照，希各地合作社、廣為宣傳社員民衆，切實注意，並嚴禁流行為要。」

(六) 行使偽華興聯合案奉江西省農村合作委員會案文字第二八三號訓令內開：案奉江西省政府財三字第五三三一號訓令開案奉總裁撤辦四庚電開：一據報敵偽近鑒於我維持津滬法幣匯兌，華北偽鈔價值驟跌至法幣七折以上，窮象畢露，恐慌愈甚，惟謀破壞我金融發達，茲已於五月一日在滬虹口成立華興銀行，發行偽鈔，企圖與法幣同價行使，並按八折七五維持對外價值等語，查該項偽鈔，一經流通，敵偽必照華北辦法，以政治力量套換我法幣，以奪取我外匯基金，用心至為險毒，亟宜設法抵制，除分電各省有關戰區省府外特電仰即嚴厲禁止偽鈔流通，並就該省當地情形，擬定積極有效之應付對策，加緊宣傳為要」等因，奉此，正遵辦開，復准財政部真誠錢字第一〇三五號代電開：「查敵偽近以偽聯合準備銀行鈔票，在華北市價已跌至法幣七折以下，窮象畢露，恐慌愈甚，另擬在滬虹口偽華興銀行，以奪取我華中金融而加強其經濟侵略，定於五月一日在滬虹口開創立會，十日開始營業，並於七月一日發兌偽鈔，將與法幣同價行使，無非欲抄襲故智，以榨取我華中人民之實財，自華北偽鈔跌價，平津物價已飛漲，人民經濟上所受之痛苦至巨，可車可雪，亟應立即起反抗，粉碎敵偽詭謀，凡我金融機關商業機關人民團體，均應一致拒絕收用任何偽鈔並絕對不以偽鈔為任何交易之媒介，不與往來，以促其崩潰，除分行外相應電請貴省政府遵照轉飭所屬，迅即切切轉告週知一體遵行，並應隨時嚴查，如有違令行使偽鈔者，應依照收儲偽鈔票辦法之規定，以漢奸論罪以昭炯戒」，等因，准此自應照辦除分令外合行令仰該會即轉飭所屬加緊宣傳嚴厲禁止偽鈔，等因，奉此仰各級合作社體遵照嚴禁禁止為要！

新書介紹

信用合作社會計規則 每冊定價四角

「費供」合作社會計規則 每冊定價二角

以上二書為江西省農村合作委員會第三區特派員辦事處所編輯合作叢書之一，係全區推行合作事業以來，工作同仁指導合作社記賬工作經驗之結晶，內容關於合作社記賬規則，會計科目賬表格式，記賬方法等，應有盡有，實為合作社工作同仁必備之參考書。

總經理處

第三區合作同仁互助社青島辦事處
地址：青島市安徽路六十九號

(五) 嚴禁台灣銀
案奉江西省農村合作委員會案文字第二八三號訓令內開：「案

奉江西省政府財三字第六二六二號訓令開：案准江西全省保安司令部巧午部轉代電開奉桂林委座訓申行參二電節開：據報敵在安慶設立台灣